**说明函**

延平区2023年交通基础设施灾后修复项目（塔前镇Y048石伏线）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评价系统中找不到该项目，无需对此项目进行代理单位主体评价、招标人主体评价与中标单位主体评价。

特此说明！

福建省建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26日